

# 2021 年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附件

## **第一部分：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主要职能：清林径水库、赤坳水库、洞梓水库、东涌水库、径心水库 5 座水库，龙清线、东清线、大鹏支线、坝光支线、大鹏应急支线 5 条供水管线，上寮排涝泵站、龙清泵站、东清泵站、沙湖泵站、径心泵站、坝光泵站 6 座泵站的建设、管理、运行和维护工作，中心是大鹏、坪山、龙岗三区的骨干供水水源。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内设部门 9 个，分别：综合部、建设管理部、运行管理部、技术信息部、清林径水库管理所、赤坳水库管理所、径心洞梓水库管理所、东涌水库管理所、泵站管理所。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 第二部分：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87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2.9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8.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411.7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30.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4,875.21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4,875.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92
<b>总计</b>	30	14,884.14	<b>总计</b>	60	14,884.1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875.21	14,87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81	53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81	53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7.48	19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46	22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87	10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03	98.03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875.21	14,87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411.70	13,41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3,411.70	13,41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91.89	3,09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740.91	8,7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578.90	1,57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0.70	83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0.70	83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80	29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5.90	535.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875.21	3,483.12	11,392.0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97	0.00	2.97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7	0.00	2.97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97	0.00	2.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81	437.06	94.7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81	437.06	94.75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7.48	102.73	94.75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46	229.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87	104.8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03	98.03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875.21	3,483.12	11,392.0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411.70	2,117.33	11,294.38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3,411.70	2,117.33	11,294.38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91.89	0.00	3,091.89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740.91	2,117.33	6,623.58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578.90	0.00	1,578.9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0.70	830.7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0.70	830.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80	294.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5.90	535.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87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97	2.97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1.81	531.8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8.03	98.0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411.70	13,411.7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0.70	830.7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4,875.21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4,875.21	14,875.2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4,875.21	<b>总计</b>	64	14,875.21	14,875.2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875.21	3,483.12	11,392.09
205	教育支出	2.97	0.00	2.9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7	0.00	2.97
2050803	培训支出	2.97	0.00	2.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81	437.06	9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81	437.06	94.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7.48	102.73	94.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46	229.4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87	104.8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03	98.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03	98.03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875.21	3,483.12	11,392.09
213	农林水支出	13,411.70	2,117.33	11,294.38
21303	水利	13,411.70	2,117.33	11,294.3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91.89	0.00	3,091.8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740.91	2,117.33	6,623.58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578.90	0.00	1,578.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0.70	830.7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0.70	830.7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80	294.8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5.90	535.9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40.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68
30101	基本工资	410.74	30201	办公费	20.72
30102	津贴补贴	1,374.3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7.4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54.19	30205	水费	19.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5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91	30207	邮电费	4.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0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	30211	差旅费	2.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7.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3	30214	租赁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91
30302	退休费	102.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0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7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1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45.44		公用经费合计	137.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00	0.00	24.00	0.00	24.00	0.00	16.75	0.00	16.75	0.00	16.7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14,884.1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875.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75.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34.63 万元，下降 18.8%。主要原因：部分政府投资工程已完工并完成工程决算款支付，支付数较去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14,884.1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875.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483.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1.27 万元，

下降 3.6%。主要原因：因人员变动，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 11,392.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03.36 万元，下降 22.5%。主要原因：部分政府投资工程已完工并完成工程决算款支付，支付数较去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4,875.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75.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34.63 万元，下降 18.8%；主要原因：部分政府投资工程已完工并完成工程决算款支付，支付数较去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4,875.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875.21 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728.09 万元，下降 20.0%；主要原因：部分水专项目暂缓实施；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6.75 万元，完成预算 24 万元的 6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75 万元，完成预算 24.00 万元的 69.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75 万元，完成预算 24.00 万元的 6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因部分车辆报废导致预算资金无法使用。同 2020 年度决算数 17.51 万元相比，减少 0.77 万元，减少 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从严控制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6.75万元，占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6.7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正常公务、巡查等用车业务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为规范和加强公务接待费使用管理，从2017年起，公务接待费预算由市水务局本级统一编制，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申请使用。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16.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7.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93.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64.6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2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4.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工程安全运行，对所管辖的水闸、水库、供引水工程管线、泵站等工程设施进行日巡查，以及正常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30个，共涉及资金11,392.09万元（其中：专项资金项目按绩效自评政策，由市水务局按一级项目统一开展绩效自评），占一

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30 个项目绩效自评。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单位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3.41 分，达到“优”等级。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全年预算数 16,036.35 万元，执行数 14,875.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按时序推进市管水库标准化及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二是不断完善三防工作体系，落实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及“三个重点环节”，开展了一系列应急演练，提高了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切实做好 5 座水库、5 条供水管线、6 座泵站的水库水文监测、库面保洁、绿化管养、白蚁及薇甘菊防治、水库及泵站的巡视检查、供水管线的日常运行管理等工作，确保水库、泵站、供水管线安全正常运行，为龙岗区、坪山区、大鹏新区居民日常用水需求、用水安全提供了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项目绩效目标内容设置不够合理，部分指标值与绩效目标、实际工作成果不匹配。二是编制预算时，未全面考虑影响项目执行的因素，导致部分执行率未能达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预算编制时，中心将结合单位工作计划和任务，做好前期工作（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分析、是否涉及用地问题、是否具备效益等），充分了解项目必要性和依据，确定具备实施条件后，合理编报项目预算，充分考虑项目实施中可能影响执行进度的因素，减少无法按

照预算执行的情况发生；二是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部分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1）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北通道及友谊路、猫仔岭支线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14 万元，执行数 20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1 年对北通道段、猫仔岭支线前段、输水管线保护围网一期维护对象的水工建筑物、机电设施进行了日常有效的维护，保障供水管线安全运行。

（2）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清林径大坝管养及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35.9 万元，执行数 335.5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了定期对 11 条大坝安全监测的工作；对 11 条大坝坝体、近坝端 50m 蚁源区、龙清泵站绿化地及房屋建筑进行白蚁防治；对 11 条大坝背水坡绿化进行管养维护，维护标准按照 1~2 号坝执行一级绿化养护标准，3~7 号坝执行二级绿化养护标准，8~11 号坝执行三级绿化养护标准。

（3）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68 万元，执行数 149.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 5 座水库、5 条管线、6 座泵站开

展专项安全检查和技术监督，及时发现并消除相关安全隐患，对安全生产管理现状进行评估，修订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一级达标创建实施方案、修订现有的安全管理制度，对标准化体系试运行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有效减少了安全风险、降低安全事故率、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保障水源供水工程安全运行。

（4）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水工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6 万元，执行数 84.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8%。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清林径水库库区水面保洁，保障供水水源水质；对清林径水库办公区域周边进行薇甘菊防治，有效遏制薇甘菊入侵；对涉水建设项目进行资料收集、涉水建设项目前期阶段技术方案咨询、现场踏勘、安全评估报告技术审查等，保证供水设施的安全运行。

（5）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8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49.48 万元，执行数 415.5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了一级水源保护区内的日常管理巡查、水源保护巡查、违法占地检查、防火管理巡查、治安管理检查等相关工作，确保一级水源保护区的安全。

（6）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东涌水库隧洞及其附属设施日常维护（含办公绿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0 万元，执行数 107.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了东涌水库工程高压电机、离心泵、蝶阀、照明等机电设施的

日常维护，对东涌改线公路两旁边坡、管理房周边的绿化养护及排水沟进行及时的清理，确保东涌水库隧洞及其附属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7) 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坝光支线及大鹏支线（大鹏段）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0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3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7%。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了坝光支线及大鹏支线的绿化养护、水工维护、机电维护、白蚁防治、高低压电气定期预防性试验、继电保护装置整定、表计定期校准工作，确保供水设施安全正常运转。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附件

附件 1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填报人：姚迁

联系电话：0755-89750922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负责清林径水库、赤坳水库、洞梓水库、东涌水库、径心水库 5 座水库，龙清线、东清线、大鹏支线、坝光支线、大鹏应急支线 5 条供水管线，上寮排涝泵站、龙清泵站、东清泵站、沙湖泵站、径心泵站、坝光泵站 6 座泵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工作，负责向大鹏、坪山、龙岗三区供水。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提供充足的水资源

面对深圳东部片区比近 5 年同期(307mm)降水下降 37%、我中心未雨绸缪，通过大鹏支线和径心水库应急供水工程，累计从坪山向大鹏应急调水 934.94 万立方米；通过东涌水库附属隧洞反向供水，累计调水 39 万立方米。此外，在东江供水网络检修及东江供水突发事件紧急减少供水期间，完成向坪山沙湖水厂应急供水 347.48 万立方米、向塘岭水厂供水 490.5 万立方米、向龙岗坪地水厂供水 322.82 万立方米、向猫仔岭水厂供水 80.31 万立方米，展现了市级水源管理单位的责任担当精神和应急反应能力，为我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做出突出贡献，赢得广大市民的一致好评和区水务部门的表彰。2021 年我中心实际完成供水任务 3,679.52 万立方米，实现原水费非税收入共 3,521.60 万元。

#### 2、清遗留——全面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1) 解决清林径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内三处历史遗留征拆难题（黄龙湖祠堂 100 平方米、上寮村外东莞插花菜地

50 亩和西湖林场果场 600 亩), 如期完成环保模范城考核要求的整改任务。(2) 开展清林径水库确权划界和完成大坝注册登记。(3) 解决黄龙湖水库等资产入账问题。(4) 推进工程结算和转固工作。完成了清林径水库引水调蓄隔离保护完善工程、坝光支线工程、赤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等工程结算决算和转固工作, 转固金额 3.92 亿。

### 3、按要求完成全局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按时序推进市管水库标准化及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 二是完善中心三防工作体系, 落实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及“三个重点环节”, 开展系列应急演练, 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三是结合各水库、泵站等水务设施的实际情况, 按照市水务局水务设施标志标牌设置导则的规范要求配置了各类标志标牌(警告示牌) 1,290 块, 其中清林径等水库 856 块, 沙湖等泵站 434 块; 四是已完成径心水库、洞梓水库的大坝现场检查、勘察、测绘、检测等外业工作, 编制了检查报告初稿, 为下一步开展除险加固工作打下基础; 五是设立技术信息部, 集中专业人员承担智慧水务工作, 依托智慧水务平台设施设备管理系统完成了水务资产数字化录入环节, 其他相关工作亦在上级的统一部署下有序进行, 中心以集中专业化人才推进智慧水务工作的作法初见成效; 六是继续推进中心机构改革, 按上级的计划安排推进“三定”方案的编制, 开展了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工作, 体现岗位人员配置的民主性、科学性、竞争性; 七是开展党建工作任务, 完成“三会一课”规定动作, 完成“一对一”挂点街道工作,

年初指派专人驻点社区协助开展防疫工作，日常注重保持与挂点社区的联系，为社区提供防疫物资和开展系列为民办实事活动，受到社区的好评。

#### **4、以问题为导向不断完善部门预算工作**

2021 年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预算数为 16,036.35 万元，决算数为 14,875.21 万元，全年执行率为 92.8%。中心结合预算执行中遇到的问题，在 2022 年预算编制中按项目轻重缓急，优先保障基本支出、刚性支出等经费需求，进行科学调整，将 2021 年部门预算 29 个二级项目整合为 8 个，较好的反映了各部所履职情况，2022 年预算编制工作也顺利完成。

#### **（三）2021 年全口径预算编制情况**

2021 年度全口径年初预算 18,603.30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6,036.35 万元，2021 年我中心预算编制总体基本合理、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考核，总体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均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设置并编报了项目绩效目标。

#### **（四）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中心在资金、项目、资产、人员和制度管理方面总体表现较好。

##### **1、资金管理**

严格按照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对资金支出进行审批，各项开支均符合相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按要求须公开

招标的一律公开招标，自行采购项目由采购小组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核确定，且按要求进行了公示，预决算信息在相关网站依法进行公开。

我中心 2021 年调整后预算总额为 16,036.35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 14,875.21 万元，执行比率 92.8%，其中，基本支出调整后预算数为 3,518.38 万元，全年累计执行数 3,483.12 万元，执行比率为 99.0%，人员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为 3,361.03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3,345.44 万元，执行率为 99.5%。日常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为 157.35 万元，实际执行数 137.68 万元，执行率为 87.5%；项目支出调整后预算数为 12,517.98 万元，实际执行数 11,392.09 万元，执行率为 91.0%。

## **2、项目管理**

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用途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申报、批复、招投标、调整、监督整改、验收完成等方面执行较为规范。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紧扣部门职能需要，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项目及项目申报；二是严格按照批复后的预算金额及相关政策进行预算的使用；三是年中根据实际情况对部分项目预算按程序报批后进行合理调整；四是针对完工项目及时组织相应人员进行验收工作。

## **3、资产管理**

我中心制定了详细的资产管理办法，对资产申购、采购、分配、保管、处置以及责任赔偿等细则进行规定，资产配置

按照“合法依归、保障需要、节约开支、从严控制、调剂优先、共享共用”的原则，严格执行《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有关规定。凡符合政府采购要求的资产及物品均按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同时加强资产的管理，定期对中心的固定资产进行清理，按财政规定的程序核销报废资产；对已完工交付使用建设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按政府会计制度要求及时办理转固手续。

我中心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及单位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要求和流程，开展资产采购、验收、使用及处置等日常管理工作，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盘点，确保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 **4、人员管理**

中心严格按照市人社局相关规定，对人员的聘用与考核、年度晋升、工资待遇等实现审批报备制度，人员管理做到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我中心 2021 年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7%，小于 100%。

#### **5、制度管理**

根据财政部门 and 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我中心根据单位实际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总体上得到有效执行。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各项支出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

照项目资金用途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财务核算信息及预、决算编制所依据的会计基础信息准确、完善。部门预、决算信息均按照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了上报。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的主要履职目标如下：一是完成龙岗、坪山、大鹏管辖区域的保安服务及一级水源保护区巡查，开展辖区内正常的水源、防火、治安、反恐、抢险等安全维护工作，确保管辖区域安全正常运行。二是完成龙岗区域、坪山区域、大鹏区域三个区域办公场所的物业服务，保障办公区域的清洁、保洁；房屋本体公共配套设施、设备的清洁维护；办公机电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等。三是为确保5座水库水工建筑物的安全，充分发挥效益，对有害动植物进行防治（检查、预防、清理、治理）工作；对库区进行陆域、水域保洁；库区绿化维护、养护；为科学判断水工建筑物的安全运行状况，消除隐患，对大坝进行监测，包括：监测基准网联测、表面变形（位移）监测、渗流监测等，并对水库年度运行、监测

资料进行技术分析和整编等；对各大坝的基准网进行校核和监测设施的维护，结合监测进行常规巡视检查，汛前和汛后巡视检查，对水库大坝进行安全评估。四是安全隐患整改方面，制作水源保护区告示牌，安装赤坳水库、沙湖泵站、东清泵站视频监控，清林径2号坝防汛巡逻路及房屋设施安全隐患整治等。五是为确保5条供水管线供水设施正常运行，开展管线巡视检查、围网维护、绿化管养、停水检修等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六是做好6座泵站的运行维护，保障泵站水工设施和机电设施的正常运行。七是完成政府投资项目、水务发展专项资金的执行、验收及结算审核工作，按计划完成支付。八是圆满完成年度供水任务。

## （二）主要履职情况

我中心严格按照2021年的部门预算编制计划组织开展实施工作，从以下方面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一是将项目层层分解落实到各部门、落实到人。二是对项目开支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实行事前审批，对自行采购项目严格履行工作流程和采购程序，规范事前审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用途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三是加强合同管理，做到主办部门专人负责，严格按照合同进行维修维护，维修维护过程中严把质量关。四是定期分析项目执行情况，及时提出项目执行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问题的办法，各部门及时沟通协调，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五是攻坚克难、科学调度，充分保障了东部片区广大市民的用水安全。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结合主要职能及上级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部门履职和主要工作全面完成，项目支出和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目标基本达成，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1. 经济性分析：我中心所有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合理使用。2021年全年按照部门预算进行成本控制，中心的“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开支严格按预算执行，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75万元，全部控制在厉行节约指标数内。其他支出按财政部门下达的计划实施，全年没有项目超支。

2. 效率性分析：2021年，我中心调整后全口径预算总额为16,036.35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14,875.21万元，执行比率92.76%，由于部分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暂缓实施，未能按计划进行支付，中心其他项目均按质按量按时完成。

3. 效果性分析：我中心切实做好水库水文监测、库面保洁、绿化管养、白蚁及薇甘菊防治、水库及泵站的巡视检查、供水管线的日常运行管理等工作，确保水库、泵站、供水管线安全正常运行，为龙岗区、坪山区、大鹏新区居民日常用水需求、用水安全提供了保障。

4. 公平性分析：我中心按照市水务局印发的信访投诉工作流程的通知，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立即向中心领导

汇报并及时办理，相关情况按工作流程要求及时进行回复。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0年中心严格按照《预算法》和市财政局、市水务局的要求编制预算，预算编制质量较高，项目支出基本做到提前细化，项目建设进程加快，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压缩预算，“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压缩比例达到预期目标。

我中心依托内控建设，逐步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核算，资金拨付程序完整，不存在违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各项合同有效执行，项目指定专人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归档，专门管理，招投标程序规范。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一是项目绩效目标内容设置不够合理，部分指标值与绩效目标、实际工作成果不匹配。二是编制预算时，未全面考虑影响项目执行的因素，导致部分执行率未能达

标。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一是预算编制时，中心将结合单位工作计划和任务，做好前期工作（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分析、是否涉及用地问题、是否具备效益等），充分了解项目必要性和依据，确定具备实施条件后，合理编报项目预算，充分考虑项目实施中可能影响执行进度的因素，减少无法按照预算执行的情况发生；二是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3.92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目标设置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5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	1.98

					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手续等。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1.5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6
部门绩效	60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5.38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p>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p> <p>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p>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p>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p>	5.68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4	
综合评分							93.41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姚迁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附件 2-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北通道及友谊路、猫仔岭支线日常维护			项目金额	868512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40000.00	2140000.00	2032999.92	10	0.95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40000.00	2032999.92	—	0.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214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管线水工建筑物、机电设施日常有效维护，使龙清输水管线得到有效管养			对北通道段、猫仔岭支线前段、输水管线保护围网一期维护对象的水工建筑物、机电设施进行了日常有效的维护，保障供水管线安全运行。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服务范围	(1)水工建筑物日常维护(2)机电设施运行维护(3)沿线巡查(4)协助停水检修(5)管网技术资料管理	100%	10.0	10.0	
			运维月报资料	12个	12个	10.0	10.0	
		质量指标	维护服务考核情况	每月考核优良(80分以上)	每月考核优良(80分以上)	10.0	10.0	
		时效指标	维护服务时间	2021年1-12月	2021年1-12月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5%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供水计划	有效保障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供水管线正常、安全运行，及时上报和修复安全隐患	有效保障	100%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中心对维护成果的满意度	≥90%	90%	20.0	20.0	
总分						100	99.5	—

## 附件 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清林径大坝管养及维护			项目金额	12407896.05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60000.00	3359000.00	3355737.6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359000.00	3355737.6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306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对11条大坝坝体、近坝端50m蚁源区白蚁防治、龙清泵站绿化地及房屋建筑进行白蚁防治工作，落实水利部和省水利厅的相关要求,确保水库水工建筑物的安全,充分发挥效益。</p> <p>2.委托专业绿化管养单位对11条大坝背水坡绿化进行管养，养护面积194388m<sup>2</sup>.1~2号坝执行一级绿化养护标准，3~7号坝执行二级绿化养护标准，8~11号坝执行三级绿化养护标准，保障11条大坝绿化达标。</p> <p>3.定期开展清林径水库初蓄期大坝安全监测工作，科学判断水工建筑物的安全运行状况，消除隐患，确保水工建筑物安全提供依据。</p>			<p>1.完成了定期对11条大坝安全监测的工作。</p> <p>2.定期进行白蚁蚁情勘测工作，对11条大坝坝体、近坝端50m蚁源区、龙清泵站绿化地及房屋建筑进行了白蚁防治。</p> <p>3.对11条大坝背水坡绿化进行了日常管养维护工作，维护标准按照1~2号坝执行一级绿化养护标准，3~7号坝执行二级绿化养护标准，8~11号坝执行三级绿化养护标准。</p>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坝安全监测年度巡视	3次/年	3次	6.0	6.0	
			白蚁防治	2次/年	2次	3.0	3.0	
			白蚁蚁情勘测	1次/月	12次	3.0	3.0	
			大坝安全监测次数	≥12次	12次	8.0	8.0	
		质量指标	项目维护考核情况	≥85分/月	85分以上/月	10.0	10.0	
		时效指标	维护服务时间	2021年1-12月	2021年1-12月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9.9%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控水库风险，确保水库运行安全	有效保障	100%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中心对维护成果的满意度	≥90%	90%	20.0	20.0	
总分						100	100	—

## 附件 2-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管理			项目金额	59478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0	1506800.00	1498461.54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6800.00	1498461.54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90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水库、供水管线、泵站的安全生产咨询工作，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完善中心清林径水库、赤坳水库、洞梓水库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预防事故发生，提高安全生产状况管理和防控水平。			制作水源保护区告示牌，安装赤坳水库、沙湖泵站、东清泵站视频监控、清林径2号坝防汛巡逻路及房屋设施安全隐患整治等。通过对中心5座水库、5条管线、6座泵站专业安全检查和技术监督，及时发现并消除相关安全隐患。根据水利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一级达标工作要求，对安全生产管理现状进行评估，修订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一级达标创建实施方案、修订现有的安全管理制度，对标准化体系试运行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等。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项目数量	≥2项	2项	10.0	10.0	
			年度安全生产总结报告	1项	1项	10.0	10.0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项目验收情况	合格	合格	10.0	10.0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期限	2021年12月15日前	2021年12月9日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9%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安全风险率、提高安全生产意识率、保障水库安全运行正常良好	降低安全风险率、提高安全生产意识率、保障水库安全运行正常良好	降低安全风险率、提高安全生产意识率、保障水库安全运行正常良好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安全隐患整改满意度	≥90%	99.3%	20.0	20.0		
总分						100	99.9	—

## 附件 2-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水工设施日常维护			项目金额	63567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0000.00	860000.00	849590.68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60000.00	849590.68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86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了清林径水库库区水面保洁服务，保障水库库区水面常年整洁干净； 2.对清林径水库办公区域周边薇甘菊防治进行防治服务，有效遏制薇甘菊入侵。 3.开展工作 涉水工程技术方案咨询，保证供水设施的安全运行。			1.对清林径水库水面杂草、生活垃圾、动物尸体以及藻类的浮水植物的进行定期的打捞清洁，以及水面岸线外延5米范围作为保洁清理区域，保障供水水源水质。 2.采取人工防治和化学防治相结合的方式对办公区域进行集中防治，防止薇甘菊进一步入侵，保证清林径水库办公区园林良好生长。 3.对涉水建设项目进行资料收集、涉水建设项目前期阶段技术方案咨询、现场踏勘、安全评估报告技术审查等，保证供水设施的安全运行。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薇甘菊防治频次	≥3次	4次	10.0	10.0	
			库区水面保洁工作月报	1份/月	12份	10.0	10.0	
		质量指标	库区水面保洁验收情况	合格	合格	10.0	10.0	
		时效指标	薇甘菊项目完成时长	2021年1-12月	2021年1-12月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9%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水务规划合理性	有效提升	100%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涉水项目咨询服务成果满意度	≥90%	93.7%	20.0	20.0		
总分						100	99.9	—

## 附件 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管理			项目金额	14783129.15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70000.00	4494760.00	4155422.58	10	0.92	9.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494760.00	4155422.58	—	0.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337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一级水源保护区进行日常管理巡查、水源保护巡查、违法占地检查、防火管理巡查、治安管理检查等工作；			完成了对一级水源保护区内的日常管理巡查、水源保护巡查、违法占地检查、防火管理巡查、治安管理检查等相关工作，确保一级水源保护区的安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水源保护区面积	25.78km <sup>2</sup>	25.78km <sup>2</sup>	8.0	8.0	
			提交项目管理报告	12项	13项	8.0	8.0	
			一级水源保护区管理哨	8个	8个	4.0	4.0	
		质量指标	一级水源保护区管理考核情况	每月考核合格（80分以上）	每月考核合格（80分以上）	10.0	10.0	
		时效指标	水源保护区巡查管理服务时间	2021年1月-12月	2021年1月-12月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2%	10.0	9.68	项目已全部完成支付，因政府采购招标下浮，造成未能按计划完成执行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级水源保护区的安全保障效果	有效保障	100%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一级水源保护区工作满意度	≥80%	89.77%	20.0	20.0	
总分						100	98.88	—

附件 2-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东涌水库隧洞及其附属设施日常维护（含办公绿化）				项目金额	33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00	1100000.00	1078000.00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00000.00	1078000.00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110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东涌水库隧洞及其附属设施完好，运行正常。2、水务设施周边环境优美。				通过日常维护，保障东涌水库工程高压电机、离心泵、蝶阀、照明等机电设施的日常维护；对东涌改线公路两旁边坡、管理房周边的绿化养护及排水沟清理。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月报	≥12份	12份	20.0	2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8%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供水设施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100%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中心对工作满意度	≥95%	96.61%	20.0	20.0	
总分						100	99.8	—

## 附件 2-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坝光支线及大鹏支线（大鹏段）日常维护			项目金额	45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0	1500000.00	1315000.00	10	0.88	8.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000.00	1315000.00	—	0.8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1500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坝光支线及大鹏支线的绿化养护、水工维护、机电维护、白蚁防治、电气定期预防性试验、继电保护装置整定、表计定期校准工作。			完成了坝光支线及大鹏支线的绿化养护、水工维护、机电维护、白蚁防治、高、低压电气定期预防性试验、继电保护装置整定、表计定期校准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水线路各阀门井抽排阀门井积水、检查、维护、保养、开关试验阀门设备	≥1次/月	1次/月	4.0	4.0	
			径心泵站、调度中心白蚁防治	≥6次	6次	4.0	4.0	
			水工设施、机电设备巡视、检查、维护	≥4次/月	4次/月	4.0	4.0	
			径心泵站、调度中心绿化养护	≥2次/月	2次/月	4.0	4.0	
			供水线路巡查	≥4次/月	4次/月	4.0	4.0	
	质量指标	每月考核情况	≥80/月	80分以上/月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88%	10.0	9.26	因招标下浮，导致项目执行率未到达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供水设施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100%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中心对工作满意度	≥95%	96%	20.0	20.0		
总分						100	98.06	—